

政 府 采 购

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电路租赁业务服务（线路一） 合同

项目编号：CZZC2025-C3-240113-GXYR

采购人：大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成交供应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07 月 14 日

采购计划号：DXZC2025-G1-00719-001、DXZC2025-G1-00719-002

合同编号：12N0077634732025201

采购人（甲方）：大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供应商（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项目名称：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电路租赁业务服务（线路一）

项目编号：CZZC2025-C3-240113-GXYR

签订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签订时间：2025 年 07 月 14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元/月)	租赁期（月）	合价 (元)
1	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主用线（静态光纤专线）出口带宽	详见附件	1	30000	24	720000
2	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横向电路	详见附件	113	390	24	1057680
合同履约期限：自所有线路开通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u>壹佰柒拾柒万柒仟陆佰捌拾元整（¥1777680.00）</u>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1）服务的价格；（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3）报价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的全费用价格，其组成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

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合同履行期限：自所有线路开通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服务地点：大新县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

3、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书》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大新县境内采购人指定地方。

第六条 付款方式

7.1 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线路租赁费用按每年前 6 个月内支付完当年线路租赁费（优先使用预付款抵扣，直到扣完为止），乙方开具相应发票给甲方，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30 内向乙方付清当年的费用。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

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财政部门下达资金后，因甲方原因造成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额的 5%。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响应报价表；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服务方案；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

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大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07月14日	乙方(章):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2025年07月14日
单位地址: 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9号	单位地址: 崇左市丽川路12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71-3624123	电话: 0771-3633233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市支行
账号:	账号: 210212302922110326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2300

第一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服务、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

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

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总价的 30%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一般为 30%)。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乙方。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柒万柒仟陆佰捌拾元整（¥1777680元）。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_____

☒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

第一期付款：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伍拾叁万叁仟叁佰零肆元整（¥533304.00）。

第二期付款：每年前 6 个月内支付完当年线路租赁费（优先使用预付款抵扣，直到扣完为止），即人民币叁拾伍万伍仟伍佰叁拾陆元整（¥355536.00）。

第三期付款：每年前 6 个月内支付完当年线路租赁费（优先使用预付款抵扣，直到扣完为止），即人民币捌拾捌万捌仟捌佰肆拾元整（¥888840.00）。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服务费额度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乙方。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5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3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

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___日内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项目验收：

1、甲方按相关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5.1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服务数量	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主用线（静态光纤专线）出口带宽 1 条；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横向电路 113 条。
2	服务的质量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响应。
4	服务技术、性能指标	详见竞标产品服务需求偏离表

5	售后服务 承诺	详见售后服务承诺书
6	其他工作	无

5.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采购文件；
- （2）响应文件；
- （3）采购合同；
- （4）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交货人三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原厂质保承诺函等；
- （5）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成交通知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经评定,编号为CZZC2025-C3-240113-GXYR采购文件中的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电路租赁业务服务采购-分标1,确定你公司成交,成交价格为1777680元。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电子合同(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合同签订前,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响应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报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联系人:农主任

电话:0771-3624123

代理机构联系人:陈光华

电话:0771-3184406

广西怡瑞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01日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电路租赁业务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CZZC2025-C3-240113-GXYR

供应商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序号	标 的 名 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 量 ①	单价(元/ 月)②	租赁期 (月)③	合价(元) ④=①× ②×③	备注
1	大新县 电子政 务外网 主用线 (静态 光纤专 线)出口 带宽	▲1、局域网连接到宽带互联网（CHINANET），提供1条不低于1024Mbps互联网带宽线路，接入方式为光纤接入。 2、汇聚层、核心层全网采用双路由的备份保护，保证整个数据城域网的安全、可靠、快速。 3、提供不低于3个互联网IP地址。 4、互联网带宽裸机测试，上下行速率为1024Mbit/s。要求测试时波动率不超过5%，测试时长不少于10分钟，并提供详细的测试报告包含时间戳和波动数据图表。 5、光缆系统具有高可靠性、易维护性和优良的价格性能比，物理结构设计在网络拓扑结构设计相一致，配置灵活、安全可靠，便于管理，光缆入户上架。	1	30000	24	720000	无



		6、数据机房应配备大容量、双备份的后备电源，实现 7×24 小时不断电，同时具备恒温、防潮、防尘等条件，符合国家相关的安全保密要求。					
2	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横向电路接入	▲1、点对点硬管道数字线路使用服务 113 条，汇聚点在大新县政务外网机房，每条带宽 100Mbps。 2、接入光纤电路与互联网（公网）物理隔离。 3、接口类型:可提供 RJ45、E1、G. 703、V. 35 等接口类型； 4、光缆敷设方式:管道、电缆沟，不能转租第三家。 5、传输设备具有全网网管监控功能，并实行 7*24 小时实时监控。 6、传输接入层至骨干层均为自愈环境保护。 7、线路时延:终端网络接入 ping 测 1M 报文时间小于 10 毫秒。线路丢帧率:小于 0.5%，且不允许出现连续丢包。 8、每个季度对网络进行一次巡检，检查网络设备和主干光缆的运行情况，提交巡检报告。 9、提供详细的接入技术方	113	390	24	1057680	无



		案、施工方案、项目应急 维护方案、网络割接升级 方案、保密承诺、廉洁承 诺。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壹佰柒拾柒万柒仟陆佰捌拾元）人民币 （¥1777680.00元）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分标 1							
合同履约期限：自所有线路开通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注：

-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 2、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蒙左分公司
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大新县电信业务外网维护业务服务项目（CZZC2025-C3-240113-GXYR）-分标1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元)	合同履约期限	备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1777680	自所有线路开通并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无

第四章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CZZC2025-C3-240113-GXYR

采购项目名称: 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电路租赁业务服务采购

分标号 (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分标 1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 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我公司响应: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 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无偏离
二	合同履行期限: 自所有线路开通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我公司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 自所有线路开通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无偏离
三	提交服务地点: 大新县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我公司响应: 提交服务地点: 大新县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四	提供服务时间: 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	我公司响应: 提供服务时间: 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	无偏离
五	付款方式: 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发票, 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线路租赁费用按每年前 6 个月内支付完当年线路租赁费 (优先使用预付款抵扣, 直到扣完为止), 成交供应商开具相应发票给采购人, 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30 内向成交	我公司响应: 付款方式: 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 我公司向采购人开具发票, 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线路租赁费用按每年前 6 个月内支付完当年线路租赁费 (优先使用预付款抵扣, 直到扣完为止), 我公司开	无偏离

	供应商付清当年的费用。	具相应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30 内向成交供应商付清当年的费用。	
六	质量保证期：自所有线路开通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质量保证期：自所有线路开通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无偏离
七	报价要求：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报价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的全费用价格，其组成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我公司响应： 报价要求：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报价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的全费用价格，其组成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我公司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无偏离
八	售后服务要求： 1、在租用期限内，成交供应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维护双方权益，应按信息产业部颁布的《电信服务标准》的电路质量要求，保证招标人租用线路畅通及安全使用； 2、供应商在电路租用期间应提供免费传输知识培训，指导采购人技术人员做好日常维护； 3、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在当地有专人实施电路的售后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及联系人名单，列明详细地址及联系方式，并提出维护能力的有力证明； 4、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并提供多个故障申告途径及绿色通道，做到全方位响应，并指定专人负责上门受理调试日常维护及平时协助甲方维护检	我公司响应： 售后服务要求： 1、在租用期限内，我公司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维护双方权益，应按信息产业部颁布的《电信服务标准》的电路质量要求，保证招标人租用线路畅通及安全使用； 2、我公司在电路租用期间应提供免费传输知识培训，指导采购人技术人员做好日常维护； 3、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在当地有专人实施电路的售后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及联系人名单，列明详细地址及联系方式，并提出维护能力的有力证明； 4、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	无偏离

测等工作;提供 365×24 小时的售后服务响应; 5、保证网络的畅通,负责运营商到用户单位主干光缆所有设备的免费运行维护,如光端机、转换器等设备,如果主干网络出现问题,必须在接到报告后 1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负责排除故障,直到网络恢复正常,如设备故障在 4 小时内无法解决的应免费提供备件,确保网络正常运行,问题解决时间要求不超过 6 个小时; 6、每个季度对网络进行一次巡检,检查网络设备和主干光缆的运行情况,提交巡检报告; 7、当用户网络需要扩展或升级时,负责免费提供相应解决方案等技术支持;因成交人施工、网络割接等原因影响网络运行的,应当提前一天通知用户,并且尽快消除故障、恢复通信线路。 8、在服务使用期内,若接入单位发生地址变更,成交供应商须免费提供线路搬迁≥2 次。 9、供应商如有其他优惠的销售或服务承诺请在响应文件中列出。	并提供多个故障申告途径及绿色通道,做到全方位响应,并指定专人负责上门受理调试日常维护及平时协助甲方维护检测等工作;提供 365×24 小时的售后服务响应; 5、保证网络的畅通,负责运营商到用户单位主干光缆所有设备的免费运行维护,如光端机、转换器等设备,如果主干网络出现问题,必须在接到报告后 1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负责排除故障,直到网络恢复正常,如设备故障在 4 小时内无法解决的应免费提供备件,确保网络正常运行,问题解决时间要求不超过 6 个小时; 6、每个季度对网络进行一次巡检,检查网络设备和主干光缆的运行情况,提交巡检报告; 7、当用户网络需要扩展或升级时,负责免费提供相应解决方案等技术支持;因成交人施工、网络割接等原因影响网络运行的,应当提前一天通知用户,并且尽快消除故障、恢复通信线路。 8、在服务使用期内,若接入单位发生地址变更,我公司须免费提供线路搬迁 2 次。 9、我公司如有其他优惠的销售或服务承诺请在响应文件中列出。
--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

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4.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日期：2025年6月30日



第六章 服务需求偏离表

竞标产品服务需求偏离表

所竞标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分标1

项 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 务 名 称	数 量	服 务 参 数 要 求	服 务 名 称	数 量	服 务 参 数	
1	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主用线（静态光纤专线）出口带宽	1	▲1、局域网连接到宽带互联网（CHINANET），提供1条不低于1024Mbps互联网带宽线路，接入方式为光纤接入。 2、汇聚层、核心层全网采用双路由的备份保护，保证整个数据城域网的安全、可靠、快速。 3、提供不低于3个互联网IP地址。 4、互联网带宽裸机测试，上下行速率为1024Mbit/s。	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主用线（静态光纤专线）出口带宽	1	我公司承诺： ▲1、局域网连接到宽带互联网（CHINANET），提供1条1024Mbps互联网带宽线路，接入方式为光纤接入。 2、汇聚层、核心层全网采用双路由的备份保护，保证整个数据城域网的	无偏离

		要求测试时波动率不超过5%，测试时长不少于10分钟，并提供详细的测试报告包含时间戳和波动数据图表。 5、光缆系统具有高可靠性、易维护性和优良的价格性能比，物理结构设计、网络拓扑结构设计一致，配置灵活、安全可靠，便于管理，光缆入户上架。 6、数据机房应配备大容量、双备份的后备电源，实现7×24小时不断电，同时具备恒温、防潮、防尘等条件，符合国家相关的安全保密要求。		安全、可靠、快速。 3、提供3个互联网IP地址。 4、互联网带宽裸机测试，上下行速率均为1024Mbit/s。要求测试时波动率不超过5%◆，测试时长不少于10◆分钟，并提供详细的测试报告包含时间戳和波动数据图表。 5、光缆系统具有高可靠性、易维护性和优良的价格性能比，物理结构设计、网络拓扑结构设	
--	--	---	--	--	--



						计相一致，配置灵活、安全可靠，便于管理，光缆入户上架。 6、数据机房应配备大容量、双备份的后备电源，实现7×24小时不断电，同时具备恒温、防潮、防尘等条件，符合国家相关的安全保密要求。	
2	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横向电路接入	113	▲1、点对点硬管道数字线路使用服务113条，汇聚点在大新县政务外网机房，每条带宽100Mbps。	大新县电子政务外网横向电路接入	113	我公司承诺： ▲1、点对点硬管道数字线路使用服务113条，汇	无偏离



		2、接入光纤电路与互联网（公网）物理隔离。 3、接口类型：可提供 RJ45、E1、G. 703、V. 35 等接口类型； 4、光缆敷设方式：管道、电缆沟，不能转租第三家。 5、传输设备具有全网网管监控功能，并实行 7*24 小时实时监控。 6、传输接入层至骨干层均为自愈环保护。 7、线路时延：终端网络接入 ping 测 1M 报文时间小于 10 毫秒。线路丢帧率：小于 0.5%，且不允许出现连续丢包。 8、每个季度对网络进行一次巡检，检查网络设备和主干		聚点在大新县政务外网机房，每条带宽 100Mbps。 2、接入光纤电路与互联网（公网）物理隔离。 3、接口类型：可提供 RJ45、E1、G. 703、V. 35 等接口类型； 4、光缆敷设方式：管道、电缆沟，不能转租第三家。 5、传输设备具有全网网管监控功能，并实行 7*24 小时实时监控。	
--	--	---	--	---	--



		光缆的运行情况，提交巡检报告。 9、提供详细的接入技术方案、施工方案、项目应急维护方案、网络割接升级方案、保密承诺、廉洁承诺。		6、传输接入层至骨干层均为自愈环境保护。 7、线路时延:终端网络接入ping测试1M报文时间小于10 毫秒 ◆。线路丢帧率:小于0.5% ◆,且不允许出现连续丢包。 8、每个季度对网络进行一次巡检，检查网络设备和主干光缆的运行情况，提交巡检报告。 9、提供详细的接入技术方案、施工方案、项	
--	--	---	--	--	--



						目应急维护方案、网络割接升级方案、保密承诺、廉洁承诺。	
--	--	--	--	--	--	-----------------------------	--

注：

1.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中“服务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4.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服务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5.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日期：2025年6月30日

